

广东九州阳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九州阳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06年11月1日上午10点半，在广州市环市东路362号好世界广场1902室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3人（包括4名独立董事），实到12人（包括4名独立董事），董事欧阳锡明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全权委托董事陈里强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梁汉辉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广东九州阳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拟将原定设立九州阳光印务（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的项目（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变更为广东九州阳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商业印刷扩建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1.5亿元。其他两个募集资金项目不变。经调整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如下：

（一）广东九州阳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报纸印刷扩建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1.5亿元；

（二）广东九州阳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商业印刷扩建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 1.5 亿元；

（三）广州大洋文化连锁店有限公司 100 家营业网点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 7500 万元。

如果本次募集资金除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外尚有剩余，公司拟将剩余资金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如果募集资金量不足，公司拟采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等解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此页无正文)

出席会议董事签名:

韩静璇 张明昆
郑伟略 陈建伟
葛昕 魏纪元 高翔
黄挺 刘洪忠 李淑坤
李伯刚

山东七州阳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一日

